

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专项支出、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武汉东湖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处)主要职责是为市民提供休闲场所,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维护和管理公园设施及公共绿地,组织管理公园游览与娱乐项目,动物饲养繁殖,植物栽培与养护,国有山林管理,以及科普宣传教育。湿地公园规划与实施,湿地公园建设、维护与管理。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753.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1,414.5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74.5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76.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6,682.1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3.0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26.5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0,675.0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167.7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167.7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8,167.75	总计	62	18,167.7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 行 = (1+2+3+4+5+6+7+8) 行； 31 行 = (27+28+29) 行；

58 行 = (32+33+...+57) 行； 62 行 = (58+59+60) 行。

二、收入决算表

2022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18,167.75	18,167.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57	174.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57	174.5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04	19.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06	105.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47	50.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6.29	376.29					
21004		公共卫生	299.26	299.26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99.26	299.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03	77.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7.03	77.0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682.17	6,682.1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942.74	5,942.7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942.74	5,942.7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39.43	739.43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39.43	739.43					
213		农林水支出	33.06	33.06					
21302		林业和草原	33.06	33.06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8.79	18.79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4.27	14.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6.59	226.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6.59	226.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9.99	159.99					
2210202		提租补贴	32.09	32.09					
2210203		购房补贴	34.51	34.51					
229		其他支出	10,675.07	10,675.07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675.07	10,675.07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675.07	10,675.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三、支出决算表

2022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18,167.75	1,904.92	16,262.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57	174.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57	174.5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04	19.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06	105.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47	50.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6.29	77.03	299.26			
21004	公共卫生		299.26		299.26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99.26		299.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03	77.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7.03	77.0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682.17	1,426.73	5,255.4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942.74	1,426.73	4,516.0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942.74	1,426.73	4,516.0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39.43		739.43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39.43		739.43			
213	农林水支出		33.06		33.06			
21302	林业和草原		33.06		33.06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8.79		18.79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4.27		14.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6.59	226.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6.59	226.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9.99	159.99				
2210202	提租补贴		32.09	32.09				
2210203	购房补贴		34.51	34.51				
229	其他支出		10,675.07		10,675.07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675.07		10,675.07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675.07		10,675.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753.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1,414.5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4.57	174.5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76.3	376.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6,682.17	5,942.74	739.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3.06	33.0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26.59	226.5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0,675.07		10,675.0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167.7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167.76	6,753.26	11,414.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8,167.76	总计	64	18,167.76	6,753.26	11,41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 行；28 行 = (29+30+31) 行；32 行 = (27+28) 行；

59 行 = (33+34+...+58) 行；64 行 = (59+60) 行。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6,753.25	1,904.92	4,848.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57	174.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57	174.5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04	19.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06	105.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47	50.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6.29	77.03	299.26
21004			公共卫生	299.26		299.26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299.26		299.2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03	77.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7.03	77.0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942.74	1,426.73	4,516.0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942.74	1,426.73	4,516.01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942.74	1,426.73	4,516.01
213			农林水支出	33.06		33.06
21302			林业和草原	33.06		33.06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8.79		18.79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4.27		14.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6.59	226.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6.59	226.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9.99	159.99	
2210202			提租补贴	32.09	32.09	
2210203			购房补贴	34.51	34.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部门：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0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38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62.05	30201	办公费	4.3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94.43	30202	印刷费	0.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691.06	30205	水费	0.8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5.06	30206	电费	7.41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5.05	30207	邮电费	3.35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7.03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7	30211	差旅费	3.3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9.9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1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53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3.65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45				
30302	退休费	299.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99				
30304	抚恤金	14.0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0.5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0.55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79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6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7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3				
人员经费合计		1,837.55	公用经费合计						67.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 结转 和结 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 结转 和结 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 本 支 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11,414.5	11,414.5		11,414.5	
212				739.43	739.43		739.43	
21208				739.43	739.43		739.43	
2120803				739.43	739.43		739.43	
229				10,675.07	10,675.07		10,675.07	
22904				10,675.07	10,675.07		10,675.07	
2290402				10,675.07	10,675.07		10,675.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说明：我单位无此项内容，本表无数据。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85					2.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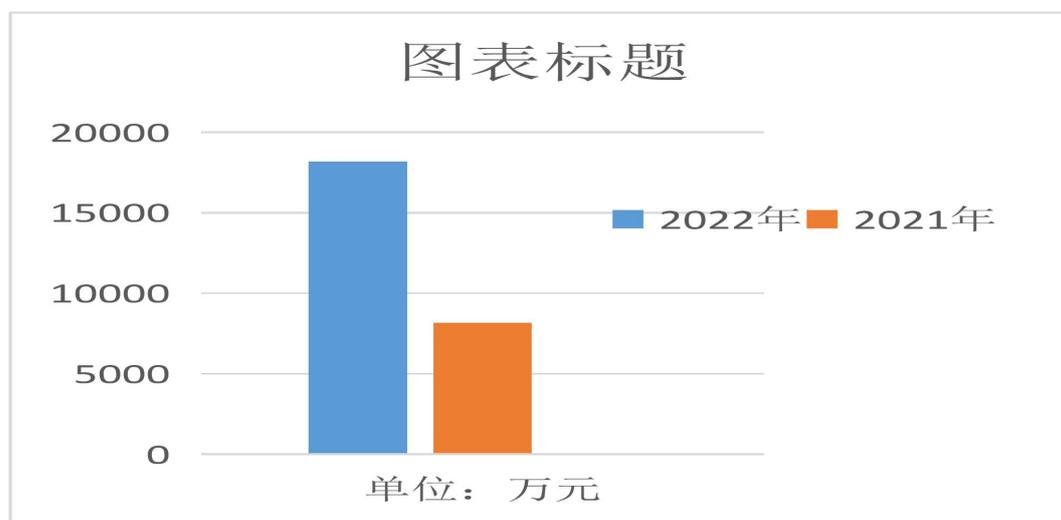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8167.76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998.6 万元，增长 122.39%，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发行债券资金支出 10000 万元，东湖绿心马鞍山森林公园景观提升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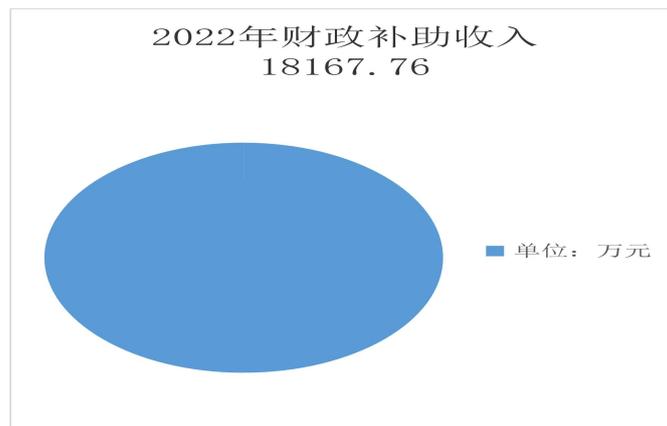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8167.76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9998.6 万元，增长 122.39%。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167.76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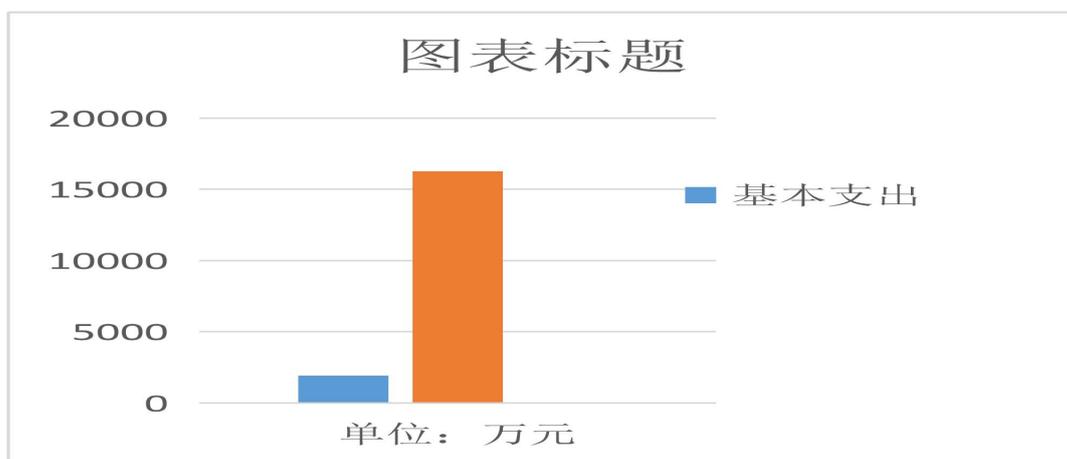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8167.76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9998.6 万元，增长 122.39%。其中：基本支出 1904.93 万元，占本年支出 10.48%；项目支出 16262.84 万元，占本年支出 89.52%。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8167.76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9998.6 万元，增长 122.39%。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发行债券资金支出 10000 万元，东湖绿心马鞍山森林公园景观提升项目。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414.5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9998.6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发行债券资金支出 10000 万元，东湖绿心马鞍山森林公园景观提升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414.5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10236.98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发行债券资金支出 10000 万元，东湖绿心马鞍山森林公园景观提升项目。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753.26 万元，占

本年支出合计的 37.17%。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38.38 万元，下降 35.29%。主要原因是两家单位合并合并后，大部分退休人员进入社保发放养老金，退休人员经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753.2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4.57 万元，占 2.58%。主要是用于退休工资、机关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等。

2. 卫生健康支出 376.29 万元，占 5.57%。主要是用于医疗保险、疫情防控。

3. 城乡社区支出 5942.74 万元，占 87.99%，主要是用于景区建设与维护。

4. 农林水支出 33.06 万元，占 0.48%，主要是用于园林绿化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 226.59 万元，占 3.38%，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住房货币化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236.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53.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96%。差异原因：本年中追加了基本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 44.82 万元；项目资金用于景区建设与维护，疫情防控 299.52 万元，长山铺小区过渡费 934.84 万

元，马鞍山苗圃补贴 150 万元，林业专项资金 30.06 万元，乡村振兴 300 万元，警备区维修改造项目 424.02 万元，湿地公园土地租金 216 万元，松材线虫防治 151.2 万元，森林防火经费 30 万元，城建资金用于景区建设 739.43 万元，其他项目 10.31 万元。人员经费减少 634.44 万元，公用费用减少 64.5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31.45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61.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4.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39%，补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16.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6.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23.0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用于疫情防控支出。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700.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42.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4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用于长山铺小区过渡费 934.84 万元。

4. 农林水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06 万元，全部为本年追加预算。

5.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58.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6.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81%，当年有退休人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753.2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837.5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67.3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11414.5 万元，本年支出 11414.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739.43 万元，主要用于景区基础设施建设方面支出。

(二)其他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10675.07 万元，主要用于东湖绿心景观提升方面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85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本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公务改革后无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2.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接待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属于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72.2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3.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1414.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37.4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0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8.4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0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3.77%。（各部门公开的政府采购金额的计算口径为：本部门纳入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共有车辆 26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4 辆、其他用车 2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特种专业技术用车。无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2302.3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47.48%。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对照绩效表开展业务，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二) 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2022 年整体支出调整后预算数 19298.78 万元，执行数 18167.76 万元，执行率为 94.14%。主要产出和效果：游乐设施配套完善率 \geq 95%，绿化养护覆盖率 100%，公园考核检查合格率 100%，植物成活率 100%，员工考核合格率 100%，入园人数增长率 \geq 5%，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周边生态环境有所改善，游客满意度 \geq 95%，提高游客游园环境及服务质量。

(三)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8167.75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维护生态平衡、保护生物物种多样性，保持生态环境，给游客创造一个优美、舒适的旅游环境，促进游客量的增长；增加旅游收入；增加人民群众幸福感。

我单位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二个一级项目。从评价情况来看：

一是产出指标，其中：数量指标，指标 1 动物饲养，卫生健康，达标；指标 2 绿化养护，绿化提升，景观优美；指标 3 基础设施，维护完好，达标；指标 4 后勤保障，设备完好、食堂安全正常，达标；指标 5 卫生保洁，清扫及时，达标。质量指标，指标 1 基础设施，处理及时，达标；指标 2 投诉处理，完成 100%；指标 3 植物成活率，100%；指标 4 森林防火，0 火灾，达标；指标 5 安全保卫，无安全事故。时效指标，指标 1 完成时效，当年完成。

二是效益指标，其中：经济效益，已完成。社会效益指标，指标 1 提升品质，入园人数增长；指标 2 优质场所，满意。生态效益指标，指标 1 生态平衡，树木补栽，完成。可持续影响指标，指标 1 可持续发展，环境规划提升旅游，达标。

（四）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本单位本年无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慎终如始，疫情防控常抓不懈。内部防控上，统筹文旅行业与社区防控两个标准，完善区域联防联控机制，始终把员工健康放在首位，营造健康安全的工作和游览环境；组织开展党员干部“双进双服务”，协助核酸检测和疫苗接种等工作。外部防控上，承担了天河机场驻防任务，完成了6个多月4大隔离点（汉庭、七天、玛雅、濮锦）的管理任务，落实了2个月高速卡口夜防管理，突击协助景园社区应急封控工作。全年累计1286人次下沉社区一线，72人次战斗在我区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前沿哨卡，先后6人借调区指挥部、卫健办，对周边社区开展督导检查200余次。在疫情防控上，领导干部身先士卒，党员干部争先恐后，全体员工众志成城，涌现出了一大批讲大局、讲担当、讲奉献的同志，展示了马鞍山力量，交出了合格答卷，获得了区指挥部的充分肯定。

2. 积极作为，全力破解发展困境。一是围绕东湖生态绿心保护与综合提升，强力推动地方债项目落地实施。一期完成了湖岸沿线整治、马鞍山口景观提升、三环线下停车场建设等，迁坟工作登记959座、动迁809座，滴翠潭驿站、山体绿道改造、污水管网建设正在实施，二期项目同步报批。二是针对历史遗留问题，以理顺资产管理为目标，从清理闲置房屋、场地资源入手，依法依规招商商租，盘活了大量闲置资源。三是探索旅游发展新路径，将景观种植与招商引资相结合，打造了“梦花源”网红花海项目，成功开展“云赏地肤”活动4次，媒体宣传报道近百篇次，多篇入围“学习强国”平台。

3. 软硬兼施，提升景区综合治理。一是从硬件设施和软件管理两方面突破交通管理瓶颈。完成了主要道路、景点、出入口命名工作，完善了内外交通导向和引导标识牌，增加停车泊位 320 个；升级了智慧交通管理系统，开展了党员干部“红”“黄”马甲交通志愿行动，向交通电台及时发布交通路况和旅游信息。二是内部管理考核迈入 2.0 时代。试行全员考核管理通行办法，个别部门试点精细化考核，放手旗下公司自主管理，从单一考出勤、考纪律，辐射至考指标、考业绩、考综合，同时引进了新时代干部能力培训，开展各类培训 18 场。上述针对性措施，有效地缓解了景区治理瓶颈。

4. 防范风险，全力维护平安稳定。一是围绕森林防火、消防安全、旅游安全、食品安全等重点领域重点环节，不间断开展综合、专项检查 20 余次，排查整改各类问题 50 余项。二是全力化解信访积案。牵头长山铺危房改造、马鞍山苗圃改革改制等信访积案化解工作，处理各类信访督办件 190 余件，1 人代表管委会赴京维稳一月，保障了二十大召开期间平安稳定。三是深入开展平安宣教。围绕国家安全、综治法治、防邪反邪等工作，完成无纸化学习任务，筑牢了国家安全和法治意识。

5. 凸显特色，全面夯实基层党建。一是强化班子建设，组织党委中心组学习、研讨 11 次，召开党委会 18 次，班子成员累计下基层调研 21 余次，落实惠民举措 14 项，扎实开展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主题实践。二是强化意识形态。党委研判意识形态工作 2 次，召开意识形态联席会议 1 次，开展主题活动 10 余场，化解网络舆情 5 起。三是强化

党风廉政建设，打造清风林、清风竹苑 2 处清廉文化阵地，开展执纪监督 60 余次，督办解决问题 12 个。党组织建设进一步夯实，党员干部队伍政治意识、政治素养进一步提升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反映用于公益林保护和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5.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动植物保护(项)：反映动植物资源生存环境调查、监测、保护管理、野外放(回)归、巡护、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防控、濒危野生动植物拯救、繁育及进出口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

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 年度马鞍山森林公园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单位名称	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基本支出总额	1904.93			项目支出总额	16262.83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19298.78	18167.76	94.14	18.8		
年度目标1: (20分)	通过景区建设、维修、维护,提高游客游园环境及服务质量;通过植树造林、病虫害防治、植物养护的环境保洁等手段,积极美化园容园貌。通过地方债项目的规划、建设让市民及游客享受更好的游园环境。从业人员严重不足,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行,招聘人事代理人员;签订劳务派遣用工协议,解决当地村民就业。						
年度绩效 指标1 (80)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游乐设施配套完善率		≥95%	≥95%	5
			公园清扫保洁覆盖率		100%	100%	5
			绿化养护覆盖率		100%	100%	6
		经济成本 指标	工资及福利发放		按标准发放	完成	6
		质量指标	游乐设施设备完好率		≥95%	≥95%	5
			公园考核检查合格率		100%	100%	5
			植物成活率		100%	100%	5
	员工考核合格率		100%	100%	6		
	时效指标	工资及福利按时足额发放率		100%	100%	6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入园人数增长率		≥5%	≥5%	5
			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不发生	不发生	6
		生态效益 指标	改善周边生态环境		有改善	有改善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员工满意率	≥95%	≥95%	6
			游客满意率	≥95%	≥95%	6
总分	96.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初非税收入预算未足额完成，部分维护项目不能按时支出。追加项目交通指引系统建设费用 50 万元因手续不齐全未能支付，结转下年使用。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科学编制年度预算，努力完成非税收入，保障维护项目经费支出。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2 年度劳务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劳务费项目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劳务费		项目编码	405001008-2022-BMXM0001			
项目主管部门	东湖风景区管委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306.11	1254.12	96.02%	19		
年度 绩效 目标 1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 值(B)	得分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劳务派遣人员年均工资		≤9万元/ 人	≤9万元/ 人	1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待遇保障率		100%	100%	10
			劳务派遣人员待遇保障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人员在岗率		100%	100%	10
			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有保障	有保障	10
			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不发生	不发生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编制人员满意率		≥95%	≥95%	10

总分	9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p>预算执行情况: 年度预算数 1306.11 万元, 执行数 1254.12 万元, 执行率 96.02%。2022 年 10 月辞职 1 人, 少 3 个月工资福利支出, 11 人五项奖改为预发绩效, 预发绩效低于五项奖。</p>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p>联系人事部门, 将工资、社保及各类福利核定清楚, 综合考虑调标因素。</p>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 (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 = 权重 * B/A), 反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 = 权重 *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2022 年度景区建设与维护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景区建设与维护项目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景区建设与维护			项目编码	42011823008Y00000 0102		
项目主管部门	东湖风景区管委会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马鞍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区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安排频度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326.31	1048.27	79.04%	15.8		
年度 绩效 目标 1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维护经费支出		不超过预算	未超预算	10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绿化养护覆盖率		100%	100%	10
			配套设施设备完好率		≥95%	≥95%	10
		质量 指标	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 指标	设施故障维修及时率		100%	100%	10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入园人数增长率		≥5%	≥5%	10
			无火灾及人员伤亡事件发生		无	无	10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游客满意率		≥95%	≥95%	10

总分	95.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非税收入未足额完成，部分维护项目不能按时支出。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科学编制年度预算，努力完成非税收入，保障维护项目经费支出。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